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UTS20060229E02

检测类别：环境检测（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苏州烽亚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苏州吴江松陵镇五方路 97 号

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日

声 明

- 一、 本报告无技术服务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二、 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由其他机构和单位采集送检的样品，本技术服务机构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三、 如对本报告中检测结果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以书面方式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四、 委托检测，系个人、企业、社会团体、国家机关的自愿性委托检测；定期检测系按照法律法规进行的每年至少一次的检测；监督检测，系按国家有关法规进行的监督性检测；评价检测，根据生产工艺过程和实际操作及工人接触状况，对有职业卫生标准和检测方法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或强度进行检测；事故性检测，系对发生职业危害事故时进行的紧急检测；日常检测，系指用人单位根据其工作场所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的周期性检测。
- 五、 受检单位应保证提供资料的准确性以及所有检测活动是在真实反映企业正常生产状况条件下进行的，本机构仅对满足该前提下的检测结果负责。
- 六、 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七、 本报告未经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以任何方式部分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制件，应由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确认。

地 址：中国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北官渡路 50 号 3 幢

邮政编码：215168

电 话：0512-66358023

电子邮件：services@uts.com.cn

网 址：www.uts.com.cn

受苏州烽亚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起对该公司废气进行了检测，检测周期为 2020 年 11 月 13 日~11 月 20 日。

1、受检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苏州烽亚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孙琴
单位地址	苏州吴江松陵镇五方路 97 号	电话	18862355445

2、检测内容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气	1#排放口 DA001、 3#排放口 DA003	低浓度颗粒物	1 次/天
	厂界上下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1 次/天

3、分析方法、检测仪器

检测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方法检出限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0.9mg/m ³ (采样体积以 1172.9L 计)	十万分之一天平 XS205da	E-3-018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十万分之一天平 XS205da	E-1-047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E-1-252

4、采样方法、采样仪器

类别	采样方法	采样仪器	仪器编号
废气采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E-1-540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E-1-343 E-1-351 E-1-348 E-1-352

5、检测结果

(1) 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1~表 3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1#排放口 DA001			
净化方式	布袋除尘			
采样时间	2020.11.13	排气筒高度(m)	15	
断面面积 (m ²)	0.2827	平均标态干气流量(m ³ /h)	5649	
废气平均温度(°C)	25.1	废气平均流速(m/s)	6.1	
检测参数	单位	检测结果		备注
		1	小时浓度均值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备注：“ND”表示样品未检出；当某项目样品浓度均未检出时，排放速率不进行计算。

表 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3#排放口 DA003			
净化方式	布袋除尘			
采样时间	2020.11.13	排气筒高度(m)	15	
断面面积 (m ²)	0.0750	平均标态干气流量(m ³ /h)	2570	
废气平均温度(°C)	22.2	废气平均流速(m/s)	10.4	
检测参数	单位	检测结果		备注
		1	小时浓度均值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2.6	2.6	-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6.68×10 ⁻³		-

表 3 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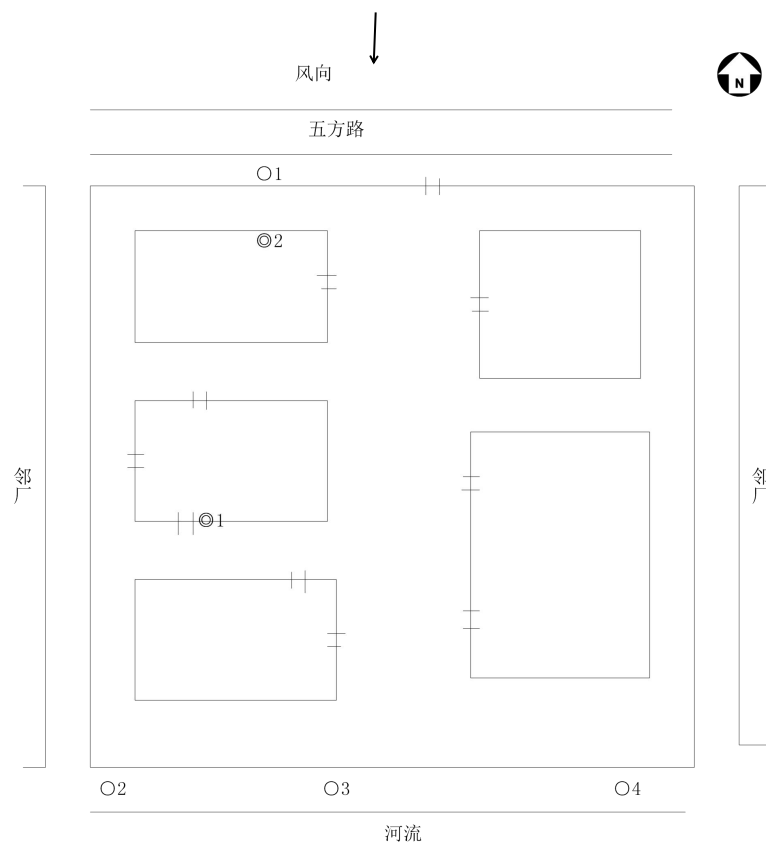
检测项目 (检测点 位见附件 1) 2020.11.13	温度 (°C)	20.3				大气压 (kPa)	101.4	
	风向	北风				天气情况	晴	
	检测结果(mg/m ³)							
	检测地点	1	2	3	4	小时浓度均值	周界外小时浓度均值最高点	备注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1	0.122	-	-	-	0.122	-	-
	厂界下风向○2	0.155	-	-	-	0.155	0.160	-
	厂界下风向○3	0.150	-	-	-	0.150		
	厂界下风向○4	0.160	-	-	-	0.160		
非甲烷总烃	厂界上风向○1	0.87	0.92	0.82	0.86	0.87	-	-
	厂界下风向○2	1.63	1.50	1.56	1.64	1.58	1.68	-
	厂界下风向○3	1.72	1.60	1.68	1.72	1.68		
	厂界下风向○4	1.55	1.76	1.63	1.72	1.66		

正文结束

编制：_____ 审核：_____ 签发：_____

签发日期

附件 1 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1~○4 为废气无组织排放检测点；◎1 为 1#排放口 DA001 检测点；◎2 为 3#排放口 DA003 检测点。